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2020赴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短期(飛機維修)專業研修

學生甄選簡章

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2 日

目錄

一、短期(飛機維修)專業研修學生甄選簡章.....	3
二、赴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短期研修學生甄選作業辦法.....	4
四、研修實習學生須知.....	7
五、研修實習學生之義務.....	8
六、暑期(飛機維修)研修實習學生甄選報名表.....	9
七、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學校留存).....	10
八、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家長留存).....	11
九、學生證影印本.....	12
十、身分證影印本.....	13
十一、護照影本.....	14
十二、郵政存摺(學生本人)封面影印本.....	15

一、短期(飛機維修)專業研修學生甄選簡章

一、研修學校：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二、研修時間：2020 年 7 月 4 日至 8 月 7 日(共計五週)。

三、報名期間：即日起至報名人數達 18 人為止。若人數未滿，則到 2020 年 3 月 27 日
(星期五)下午五點截止。

四、研修內容：航空英文、小型飛機維修與飛行。

五、因校內預算限制，目前不確定能否有補助。若能補助，則將比照往例補助每位參與
同學之國外往返機票(約新台幣 3 萬元)。

六、學生須符合「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甄選學生赴國外研修作業要點」之規定。

七、必備條件：學業成績優良及品性端正。

八、錄取名額：正取 16 名，備取 2 名。

九、重要事項：加拿大方面要求學生提供與護照名字相同的英文名字，請同學報名時，
務必確認報名表上的英文名字是否與護照上的相符。

十、備註：本次預計赴加拿大時間為 2020 年 7 月 4 日，加拿大與美國皆為我國免簽
證國家，同學不需辦理簽證，但需要申請電子通行證。

※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網址：<http://www.bcit.ca/>

二、赴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短期研修學生甄選作業辦法

甄選方法	依報名先後順序決定，必要時做書面資料審查與五分鐘英語口試
研修國適用語文	英文
研修期間	2020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7 日止(預計)
錄取名額	正取：16 名，備取 2 名。
經費補助	因校內預算限制，目前不確定能否有補助。若能補助，則將比照往例補助每位參與同學之國外往返機票(約 3 萬元)。
申請者基本條件	1.校內在學學生。 2.曾積極參與社會公益、社團活動及國際交流活動者佳。 3.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之本國學生。 4.未曾或未同時領取政府預算所提供累計逾一年以上留學獎助金者優先錄取。 5.未曾入選參加本校出國研修活動者優先錄取。 6.參加甄選之同學，應符合欲申請學校之各項資格要求。
報名及甄選應注意事項	1.申請人資格須先檢附相關表件書面資料送國際事務處學術交流組報名作業。 2.報名應備資料：報名表(需書工整字跡)、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歷年中文成績單正本(於教務處申請)、歷年班級排名正本(於教務處申請)、身分證正反面清晰影本、學生證正反面清晰影本、郵政存摺封面清晰影本、護照清晰影本(若無護照者/逾期者，請先自行申辦)，以及語文能力證明文件(英文)或其他相關有助甄試資格審查之證明文件資料影本(可縮印使用；正本備查)；請統一以 A4 格式製作(成績單及語言能力證明可用原格式)，並將申請文件依序整理完善。 3.報名時間：即日起至報名人數達 18 人為止。若人數未滿，則到 2020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五點截止。 4.錄取結果於 2020 年 03 月 27 日後一週內公告。 8.相關資訊，請逕入學校網址：http://www.bcit.ca/
相關權益及義務	1.獲錄取學生應於出國前與學校簽訂行政契約書。 2.研修學校相關權利義務之細節內容，依該校提供資料為準。 3.本校國際事務處學術交流組為研修學生聯繫後，研修學生須自行完成護照、簽證等事宜，並依據安排之日程前往；如有困難，必要時可請本校國際事務處學術交流服務組在權責範圍內提供協助。 4.出國前應與所屬系充分溝通學分抵免事宜。返國後學分之抵免，悉依各所屬系規定辦理。 5.役男出國前請到各相關縣市兵役單位辦理役男出國手續，役男並應按規定於出國前持核准公函及護照，前往兵役單位加蓋出境核准章。 6.獲錄取學生應主動協助及輔導後期學弟、學妹之國外研習準備，提供必要之資料，資訊。回國後繳交研修報告書，並於次年之交換學生說明會中提供個人研修經驗心得報告。適時擔任本校國際事務處學術交流組義工，提供外籍交換生初到校時之生活適應等協助。

	7.經甄選獲錄取之學生，非因不可抗力之重大變故，不得放棄或中輟資格，造成交換學生作業之困擾，否則應按校規處分。
備考	1.相關權利義務請參閱行政契約書，並依本校與各相關學校簽定之協議書內容為準。協議書中如有未盡事宜，經兩校再協議、變更者，則以新協議或變更之內容為準。 2.交換學生之作業，如經對方要求或其他特殊因素，必須變動原交換計畫內容時，得由本校國際事務處學術交流組與已獲錄取之學生洽商變更研修計畫事宜。 3.相關資訊，請參見下列網站：學校網址：http://www.bcit.ca/

三、申請應附表件

申請應附表件：
(1) 報名表
(2) 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
(3) 歷年中文成績單(於教務處申請)
(4) 歷年班級排名(於教務處申請)
(5) 身份證正反面清晰影本
(6) 學生證清晰影本
(7) 郵政存摺封面清晰影本
(8) 護照清晰影本(若無護照者/逾期者，請先自行申辦)

承辦單位

國際事務處 學術交流組

聯絡電話： 05-631-5023

四、研修實習學生須知

- 一、本校學生於修業年限內以申請交換學習一次為原則。
- 二、研修實習學生由本校甄選錄取推薦，其入學許可之核定由其申請研修實習學校決定之。若被研修實習學校拒絕入學者，即喪失研修實習資格，本校不負責重分發交換學校，同學不得有異議。
- 三、在學期正式上課期間，研修實習學生仍須在本校註冊並繳交全額學雜費。
- 四、研修實習學生若需辦理學分抵免者，需依本校規定辦理；出國前需先與所屬系所及系主任充分溝通學分抵免事宜，返國後學分之抵免，係依照所屬系所規定辦理，本處並不負責協助學分抵免等事宜。
- 五、研修實習學生學分抵免，須於辦理本校畢業手續前完成；若已完成畢業手續者，不得再要求辦理學分抵免。
- 六、研修實習學生若有具體事由需提前回國，須先告知本校研發處及交換學校；未徵求本校同意前，不得任意回國。
- 七、獲錄取同學須自行辦理宿舍申請、簽證、選課、學分抵免、機票、機場接送及保險等個人事宜。
- 八、研修實習學校並不保證本校學生能進住該校學生宿舍，亦無必須提供宿舍之義務，本校亦不負申請及協調宿舍之義務，未獲學生宿舍之同學，須自行安排交換期間之外宿事宜。
- 九、若因個人因素無法順利取得學生簽證者，取消錄取資格。
- 十、研修實習學校無接機之義務，同學須自行安排抵達研修實習學校之交通工具。
- 十一、研修實習學生於交換計畫結束後，必須按時回到原就讀系所繼續就讀，不得擅自延長在研修實習學校交換期。如有違反情況，須自負一切法律上之責任並按校規處置。
- 十二、已獲錄取為研修實習學生者，非因不可抗拒等重大事故，不得以任何理由放棄研修實習資格或任意提前返國；未有特殊原因，無故放棄研修實習資格之同學，不得參加往後之研修實習甄選。
- 十三、研修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不得辦理本校畢業或休學手續，違反者取消其研修實習學生身份。
- 十四、具役男身份之同學，可參加研修實習計畫，但需依法完成各相關手續，並於交換期結束後準時返國，不得有滯留國外之情形；如有違反情況，須自負一切法律上之責任並按校規處置。

五、研修實習學生之義務

- 一、學生出國前須向本校國際事務處學術交流組及所屬系所告知出國日期，並應於抵達交換學校後以電子郵件向本校研發處企劃與國際合作組及所屬系回報訊息。
- 二、學生在研修實習學校完成註冊手續後，即視同該校學生，應遵守該校之一切規定，並不得做出有損兩校校譽情事。
- 三、學生在研修實習期間，請隨時與本校國際事務處學術交流組及所屬系保持聯繫，並注意自身安全及各方面的表現，維護個人榮譽及本校校譽。
- 四、學生結束國外研修實習計畫後，應立即回國返校，並向本校研國際事務處學術交流組學術及所屬系報到，於一個月內繳交心得報告（附學習生活照片）一份，並應致函感謝交換學校一年的協助與指導。
- 五、學生之心得報告本校有權公告於本校國際事務處學術交流組及所屬系網站，以提供其他學生參考，分享研修實習經驗。

六、暑期(飛機維修)研修實習學生甄選報名表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貼照片處 近 6 個月內 二吋正面彩色 脫帽半身相片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性 別： ☐ 男 ☐ 女	
身份證字號：	護照號碼：	
系所：_____系.所 _____年級 _____ 班 學號：		
申請研修實習期間：西元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至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現居連絡處：		電話(日)：_____ (夜)：_____ E-mail：_____ 手機：_____
戶籍地址：		電話：_____
緊急聯絡人或監護人姓名：_____ 關係：_____ 電話(日)：_____ 地址：_____ 電話(夜)：_____		
兵役狀況： ☐ 已服 ☐ 未服 ☐ 免服		
健康狀況： ☐ 良好 ☐ 有疾病 _____ ☐ 其他_____		
托福測驗分數：_____ IELTS 測驗分數：_____ 日語測驗級數：1 2 3 4 級 (無者免圈選) 其他測驗級數：1 2 3 4 級 (無者免圈選) _____		學業平均成績：_____分
外語流利能力：1.英語 ☐ 聽 ☐ 說 ☐ 讀 ☐ 寫 2.其他 _____ ☐ 聽 ☐ 說 ☐ 讀 ☐ 寫 (分為 A.優 B.良 C.佳 D.可 E.差 五等級填入)		
注意事項：學生出國修習課程期間，所修習之學科及學分由各學系（所）及教務處審核採認。 申請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 指導老師簽名：_____ 日期：_____ 系(所)主任簽名：_____ 日期：_____ 學院院長簽名：_____ 日期：_____		

七、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學校留存)

茲同意本人子女_____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
____年____月____日期間前往_____(國家)_____(大學)修
習學分，本人願意支付此次所需之費用，並願遵守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與
_____(國家)_____(大學)之一切規定，如有違反規定，
本人願負全責任。

此 致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蓋章：

關係：

身份證字號：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學校留存)

八、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家長留存)

茲同意本人子女_____原預定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
____年____月____日期間前往_____(國家)_____(大學)修習
學分，且本人願意支付此次所增加之費用，並願遵守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與
_____(國家)_____(大學)之一切規定，如
有違反規定，本人願負全責任。

此 致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蓋章：

關係：

身份證字號：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家長留存)

九、學生證影印本

科系：_____ 班級：_____ 學號：_____ 姓名：_____

正面

（請黏貼學生証影本正面於本線格內）

反面

（請黏貼學生証影本反面於本線格內）

學生簽章：_____

十、身分證影印本

科系：_____ 班級：_____ 學號：_____ 姓名：_____

身分證號碼：_____

正面

（請黏貼身分證影本正面於本線格內）

反面

（請黏貼身分證影本反面於本線格內）

學生簽章：_____

十一、護照影本

(請黏護照影本有大頭照之頁面於本線格內)

十二、郵政存摺(學生本人)封面影印本

(請黏郵政存摺封面影本正面於本線格內)